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锋精科 公告编号：2025-034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

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2024 年度立信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47.48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房地产业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审计收费总额 8.54 亿元，同行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立信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未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未受到纪律处分。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赵勇，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胡国仁，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全普，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赵勇曾于 2024 年 4 月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函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该自律监管措施不影响立信及签字会计师继

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除上述情况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立信的审计报酬是 9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年报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不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

立信的资质进行了严格审核，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地了解和评估，认为其可以满足公司审计业务要求，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完成各项审计任务，做到了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0 日